

# 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 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 编制说明

《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

标准编制组

2026年6月

## 目录

1. 工作简况 .....	1
1.1. 任务来源 .....	1
1.2. 起草单位 .....	1
2. 目的和意义 .....	1
3. 编制原则及过程 .....	2
3.1. 编制原则 .....	2
3.2. 编制过程 .....	3
4. 标准的主要内容 .....	3
5. 知识产权情况说明 .....	4
6.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	4
7.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	4
8. 标准性质的建议 .....	4
9. 标准实施建议 .....	4
10.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5

## 1. 工作简况

### 1.1. 任务来源

根据《关于〈自然资源领域诉讼复议智能辅助应用规范〉三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粤政务协会〔2026〕4号）相关要求，《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团体标准由广州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原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自动化中心）提出，由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归口及发布。

### 1.2. 起草单位

起草单位拟包括：广州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易智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明软件有限公司、广州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

## 2. 目的和意义

制定《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团体标准的是提出在信创环境下，典型地市级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在不同的业务场景（如国土空间规划核验、耕地保护监测等）时的性能评估方法，实现对空间查询、制图、分析等操作用例进行全面性能评估（包括响应时间、吞吐量、资源利用率等多个维度）。具有多方面的意义：一是为深入贯彻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国标委联〔2022〕6号）的文件精神，落实《广州市进一步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穗府办规〔2023〕12号）提出“鼓励企事业单位制定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品行业、团体等

标准。”的要求；二是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自然资源数字化治理能力提升总体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33号）关于“优化标准规划布局，增加标准有效供给，强化标准应用实施，以标准化建设引领自然资源数字化治理”的文件要求。

### **3. 编制原则及过程**

#### **3.1. 编制原则**

本标准制定遵循以下原则：

##### **(1) 协调性**

本标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紧密结合现代信息技术发展情况与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要求，以及对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的高标准高要求，本标准与国家政策、标准规范及行业发展相协调相适应。

##### **(2) 实用性**

本标准在编制的过程中，广泛结合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建设发展实际情况，针对自然资源领域业务主管部门开展对典型地市级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在信创环境以及不同业务场景下的性能测试需求，明确测试方法、测试场景和测试维度，并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和必要验证工作，具有实用性、合理可行、切实可用。

##### **(3) 规范性**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规定的格式进行编写。

### 3.2. 编制过程

2026年1月20日，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发布关于《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

2026年1月30日，由广州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制定《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编制小组方案，确定各编制单位分工情况。

2026年6月15日，广州市基础地理信息中心协同易智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北明软件有限公司、广州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数字政务协会，组织编制形成《基于信创环境的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评估规范》（征求意见稿）。

## 4. 标准的主要内容

本标准规定了信息技术应用创新环境下，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的测试目的、测试要求、测试实施和测试结果等。适用于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的应用单位、开发机构、第三方测试机构及各类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化组织，对完成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改造的非涉密地理信息应用开展性能测试。

测试目的，主要内容为对完成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改造的地理信息应用开展性能测试，验证性能需求、确认负载和检测潜在缺陷。

测试要求，主要内容包括测试环境、测试用例、测试指标和测试内容。

测试实施，主要内容包括测试策划、测试设计和测试执行。

测试结果，主要内容包括测试结论、测试评审和测试报告。

## **5. 知识产权情况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知识产权。

## **6.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均不存在冲突。

## **7.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重大分歧意见。

## **8. 标准性质的建议**

本标准作为推荐性标准。

## **9. 标准实施建议**

本标准批准发布实施后，尽快将本标准的批准信息通告编制小组成员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并尽快将规范的正式文本发送给使用单位。

积极组织本标准的宣传和贯彻，做好宣传培训，使涉及到自然资源领域地理信息应用性能测试的相关单位与管理人员熟悉了解本标准的内容、特点，加强示范推广，保证本标准的顺利实施，使标准的应用真正落到实处。

为全面掌握本标准的执行情况，鼓励使用单位和相关单位将本标

准的执行情况以及所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到归口团体或本标准的起草单位，为标准完善工作做好准备，不断提高标准的科学性、合理性、协调性和可操作性。

## **10.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